

证券代码：430084

证券简称：星和众工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北京星和众工设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0月1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0月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放光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王斌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壹仟伍佰万元授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我公司拟向中信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壹仟伍佰万元授信，授信期限一年，自合同签订日起计算。

董事长杨放光先生、董事贾永君先生无偿为该笔授信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一年，自公司实际提款日期计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长杨放光先生、董事贾永君先生涉及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为关联股东。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规定：“挂牌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关联交易时，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五)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本次交易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且不收取公司任何担保费用，因此无需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市分行借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同意为控股子公司江西星分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分子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市分行申请不高于伍佰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一年；董事长杨放光先生、董事贾永君先生无偿为该笔授信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一年，自公司实际提款日期计算。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三十八条、公司披露的《公司章程（2022年8月）》第六十四条的规定，本次担保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担保公告详见于2023年10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长杨放光先生、董事贾永君先生涉及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为关联股东。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规定：“挂牌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关联交易时，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五)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本次交易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且不收取公司任何担保费用，因此无需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无需回避表决，但董事贾永君同时任星分子公司董事长，董事辛梓铭同时担任星分子公司董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通过的第（二）项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星和众工设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星和众工设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8 日